

重庆市江津区广兴镇人民政府 关于废止《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 免费健康体检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广兴府发〔2022〕108号

各村(居)民委员会,广兴卫生院,广兴敬老院:

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免费健康体检已圆满完成,《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免费健康体检实施方案》不再适用现工作实际,经研究决定予以废止。

重庆市江津区广兴镇人民政府 2022年8月16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